

拉丁中心麦克雷教授在第二届中国-墨西哥国际学术研讨会上就拉丁语与法律发表演讲

“为了解西方法律来源，必须研究拉丁语法律术语。”这是在墨西哥举行的研讨会上得出的关于拉丁语的结论。

9月14日至16日，“从对话到理解”——第二届中国—墨西哥国际学术研讨会在我校举行。研讨会由我校主办，墨西哥国立自治大学、墨西哥国立自治大学-北京外国语学院墨西哥研究中心、我校西葡语系、世界亚洲研究信息中心协办。

本次研讨会主题为“从对话到理解”。研讨会涉及西班牙语教学、文学、历史、文化、经济、法律、中拉关系等多个主题，共分为12场会议。研讨会期间，来自墨西哥国立自治大学、中国人民大学、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、首都师范大学、社科院及我校的40余名代表均就不同问题宣读论文，并与参会嘉宾和听众进行交流讨论。

拉丁语言文化中心麦克雷教授参加了第一天第七组的发言，主题为法学。他的演讲题目是“关于一些罗马法律概念的中文翻译”。自古以来，西方国家在其法律制度中纳入了许多古罗马法的元素，西方的法律制度也从未完全打破过古罗马传统。麦老师的发言重点介绍了一些法律拉丁语词汇以及其汉译，他特别指出，由于中西哲学传统不同，一些词的用法在汉语中发生了变化。

我校党委书记韩震、墨西哥驻华大使温立安、墨西哥国立自治大学副校长特里戈出席开幕式并致辞。开幕式由西葡语系主任刘建主持。为深化双方的学术科研合作，扩大教师学生交流的范围，墨西哥国立自治大学将在2016年举办第三届中墨学术研讨会。

<http://news.bfsu.edu.cn/archives/251247>

